

《色，戒》是张爱玲私心十分喜爱的作品

易先生的原型

丁默邨

王佳芝的原型

郑苹如

王一心／著

色，戒，戒不了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王一心 著

色，

戒不了

SEJIEBULIAO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色, 戒不了/王一心著. —北京: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7-5043-5481-5

I. 色… II. 王… III. 张爱玲 (1920~1995) —小说—
文学研究 IV. 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77166 号

色, 戒不了

作 者	王一心
责任编辑	张瑞婷
封面设计	张成静
版式设计	亚里斯
责任校对	张莲芳
监 印	陈晓华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 9 号 (邮政编码 10004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高碑店市鑫宏源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	涿州市新华装订厂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 数	105(千)字
印 张	5.25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6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043-5481-5
定 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序

小说《色，戒》取材于抗日战争中，重庆国民政府中统局施美人计行刺汉奸的历史事件，张爱玲对它所下的数十年的增删更改的工夫，小说所产生的强烈而广泛的社会影响，都使它的容量大大扩张，使得单为这么一篇篇幅不大的作品所做的研究得以成书，这在张爱玲研究史上，算是一道别样的景致。

《色，戒》是张爱玲私心十分喜爱的作品。这篇1978年发表于台湾《中国时报·副刊》的一万四千字的小说，据作者自称，早在1953年就开始构思了，当初获得这个“小故事”的材料时，她是既“震动”又“惊喜”，以至“甘心一遍遍改写这么些年……一点都不觉得这期间三十年的时间过去了。爱就是不问值得不值得”。

“爱就是不问值得不值得”，这的确是张爱玲的作风。她还曾用类似的话说自己不惜花费十年的时间来考据《红楼梦》：“我这人……只要是真喜欢什么，确实什么都不管。”这两句一样意思的话，当然也不免使人联想到她与胡兰成的婚恋。

《色，戒》既来源于史实，由历史演为小说，显见张爱玲作为小说大家的慧眼与巧手，同时却又因过于偏爱，以至给相关人

物原型造成伤害而不觉、而无视、而不顾。这也是这篇小说广遭非议的原因之一。

《色，戒》在张爱玲的所有小说中，情色成分不是最浓重的作品，却是由软性刺激走向露骨的开始，走得最远的是《同学少年都不贱》。李安将《色，戒》拍摄成限制级影片，除了导演对于吸引观众的招数与个人生活趣味级别的选择等因素外，一个大缘由，可以说是他在这方面，对张爱玲有着过人的理解与体会，并且将它发扬光大了。

作者

丁亥年秋于南京小仓山

色，
戒
SEJIEBULIAO
不
了

色，

戒

不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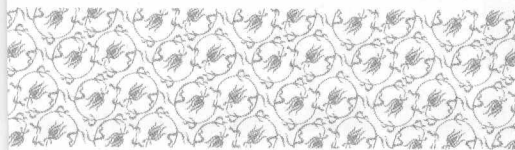
SEJIEBULIAO

目

录

- 1 序
- 1 《色，戒》的故事
- 4 易先生的原型丁默邨
- 8 王佳芝的原型郑苹如
- 11 郑苹如二杀丁默邨
- 15 郑苹如的被捕及惨死
- 20 身陷牢狱的丁默邨
- 29 法庭上的丁默邨
- 38 丁默邨被处死
- 50 易先生眼里的王佳芝与丁默邨
嘴里的郑苹如
- 54 王佳芝VS郑苹如
- 62 易先生VS胡兰成

CONTENTS



色，

戒， 戒不了

SEJIEBULI

- 69 胡兰成与汪伪“76号”
- 75 张爱玲VS王佳芝
- 76 在炎樱的家店买钻戒？
- 83 《色，戒》与间谍小说
- 87 《羊脂球》与《色，戒》
- 96 《第四十一》与《色，戒》
- 98 张爱玲与毛姆
- 102 《色，戒》是否侵犯名誉权
- 114 张爱玲与人辩《色，戒》
- 122 动摇，你的名字叫女人？
- 125 中统与军统
- 128 汪精卫出走重庆与曾仲鸣河内被杀
- 131 郑苹如后有英茵
- 134 张大伯被军统暗杀了
- 139 玩舞女
- 141 西伯利亚皮货店
- 144 绿屋夫人时装店
- 147 郑振铎与郑苹如的一面之缘
- 149 易太太赵慧敏
- 154 辜鸿铭这个人
- 157 到女人心里的路通过哪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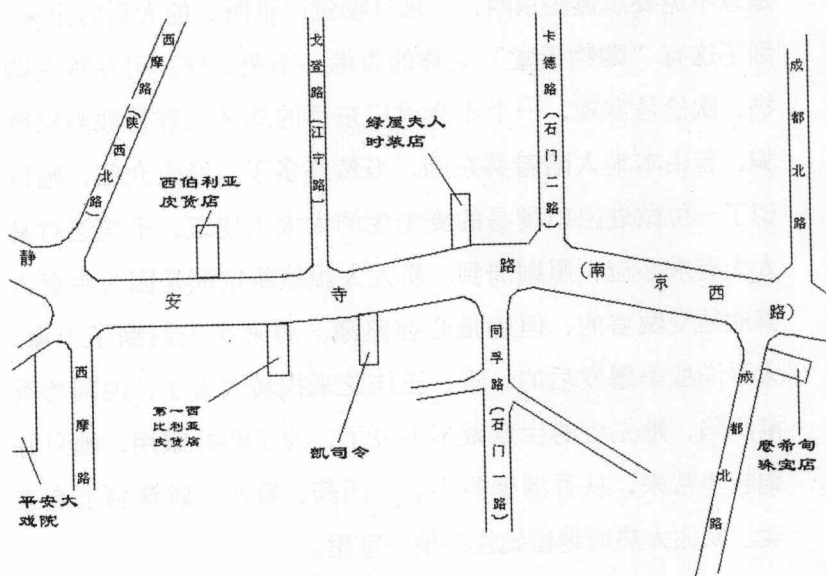
《色，戒》的故事

两年前，易夫妇随汪精卫从重庆出逃至越南河内，后又辗转至香港。因为在河内时，同行的曾仲鸣被军统暗杀了，所以一千人滞留香港时，为安全计，都深居简出。易太太一是总不免要添置些东西，二来从物资严重匮乏的大后方出来，到了这有“购物天堂”之称的香港，不免心痒。可在香港购物，砍价是常规，一个不会讲广东话的外地人容易被商家欺骗，若由本地人陪着买东西，当然好多了。经人介绍，她认识了一位做进出口贸易的麦先生的太太王佳芝。王佳芝对易太太有求必应，照顾周到。易太太虽然断定那是因为生意人喜欢结交做官的，但还是心存感激。后来易夫妇到了上海。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的一天，王佳芝来找易太太了，说因为香港沦陷，她先生的生意做不下去了，为了贴补家用，她只好跑起单帮来，从香港倒些手表、西药、香水、丝袜到上海来卖。易太太热情地留她住在他们家里。

其实王佳芝的经历、身份都是假的，她的真实身份是一位大学生，出于爱国热情，受重庆方面指派，对汉奸易先生施美人计，以寻找机会配合地下工作人员对他进行暗杀。王佳芝以她的美貌，很快便使好色的易先生上钩了。

那天，王佳芝正在易家陪女主人等打麻将，从外面回来的易先生悄悄给她使了个眼色，王佳芝知他是要跟她幽会，便向众牌友推说约了一个掇客喝咖啡而起身离去。

王佳芝出门后到了霞飞路上的一个咖啡馆里，用暗语打电话给伙伴，告诉对方她所在方位及将去商店购物的信息，以便安排刺杀行动。而后离开咖啡馆，乘了一辆三轮车来到静安寺路西摩路口，走进易先生指定的路拐角一家小咖啡馆里，据他说这咖啡馆是天津起士林的一号西崽出来开的，她要了咖啡等他。



王佳芝谋刺易先生暨郑苹如谋刺丁默邨的地点示意图

易先生的专车开到后，王佳芝出门上车。易先生是想到福开森路他的一处公寓去销魂，她则借口耳环上掉了颗小钻，

色，

戒不了

2

要到不远处的一个珠宝店去修配，实则那个珠宝店是她与同伴定好的行刺处。易先生不知是计，爽快地同意了。于是汽车拐了两个弯，来到珠宝店。

两人下车入店，易先生却提出要给她买个钻戒作纪念，看中一个6克拉的，毫不吝惜11根金条的代价。也许是王佳芝被易先生的大方所感动，她向他转过脸去，发现他的“微笑也丝毫不带讽刺，不过有点悲哀。他的侧影迎着台灯，目光下视，睫毛像米色的蛾翅，歇落在瘦瘦的面颊上，在她看来是一种温柔怜惜的神气”。她被这神气所打动，突然觉得他是真心爱她，在这一瞬间，她心里“轰”的一下，原来思想的樊篱被爱情所打破，她低声叫他“快走！”易先生闻声而动，稍一迟疑，立刻明白了一切，三步两脚下得楼去，而后“一推门，炮弹似地直射出去”。只听得“砰”的一声，也不知道是汽车的关门声，还是枪声，王佳芝的伙伴总之措手不及，易先生成功逃脱。

王佳芝四肢无力地走下楼来，想要搭三轮车，可是店门口没有，于是朝西摩路那头走去。快到平安大戏院时，她看见马路对面有辆空三轮车，于是招呼过来，说去愚园路。可是还没有驶到静安寺，路上就戒严了，继而被捕。是脱了险的易先生随即下令将珠宝店一带封锁起来，将王佳芝及其同伴一网打尽，并于当晚全部枪毙。

过后易先生回到家来，太太还在打牌。他站在麻将桌边，嘴里一边漫应着众人，心里却在想着王佳芝。他一边为自己中年了还有这番艳遇而得意，还觉得她是真爱他的。

易先生的原型丁默邨

《色，戒》中易先生的貌相是：“穿着灰色西装，生得苍白清秀，前面头发微秃，褪出一只奇长的花尖；鼻子长长的，有点‘鼠相’。”

生活中的丁默邨的确是常着西装的，面目也苍白清秀，秃倒不秃，脑门相当宽阔，发际很高。

丁默邨又名勒生、时政、竹倩，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生于湖南常德。1921年小学毕业后，未能考上中学，即前往上海，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临时中央机关报《先驱》的编辑施存统的介绍下，加入共青团。不久后却又加入了国民党。1925年，他从上海到广州，任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主任秘书，后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秘书、参议。后到武汉，任汉口特别市政府处长、参事，军事委员会任少将参议，专门从事秘密工作。

1931年，丁默邨任国民党中央组织部调查科（中统局前身）上海区直属情报组组长，主持该组在上海文化界的特务工作，并与唐惠民等人在公共租界白克路（今凤阳路）同春坊新光书局编辑 C. C. 系^①的《社会新闻》，发表了许多攻击

^① C. C. 系：是以陈果夫、陈立夫兄弟姓氏的第一个字母为代称的以二陈为首的国民党内的一个重要派系，在蒋介石统治大陆时期，一度权势很大。中统即是由该派系掌控的特工组织。

色，

戒
SEJIEBULIAO
不
了

4

共产党的文章。国民党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成立后，丁默邨任第三处（特检处）处长，成为与徐恩曾、戴笠平起平坐的特务首领。

抗战爆发后，李士群先降日。1938年冬天，日本特务机关实行“以华制华”的政策，委李士群组建特工组织，希望从国民党特务组织中招降纳叛，以此建立起一支较有力的专业特工队伍。李士群深知自己的国民党中央、军统中的地位与号召力有限，于是将目光瞄向在国民党官场中不甚得意的丁默邨。

李士群有与丁默邨相似的人生经历，早年先参加了中国共产党，还曾被派往苏联学习。回国后，在上海被丁默邨所在的国民党中央组织部调查科上海区逮捕，自首叛变后，做了丁默邨的组员，并协助丁默邨等人在公共租界白克路（今凤阳路）同春坊新光书局编辑C. C.系的《社会新闻》。李士群投蒋后，一度对中共隐瞒，谎称他去《社会新闻》工作是深入虎穴，中共便给他下达了任务，要他利用与丁默邨相处之便，设法处决丁默邨。李士群将此告诉了丁默邨，两人商量对策，另杀了专与中共作对的国民党中央组织部调查科上海区区长马绍武以交差，两人也由此算是友情非同一般了。

1938年4月，中共发生了曾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副主席、红军总政委的张国焘的脱党事件。这是中共党史上的大事件，对党内外震动很大。中共中央当月即作出开除张国焘党籍的决定，并在为此所作的《党内报告大纲》中，叙述了事件的经过：

（一）四月二日张国焘以祭中部黄帝陵为名，不经中央允许，自行跑到西安，与当地要人接洽……当他在七日决意逃跑，登上当地要人所备专车时，才用电话找林伯渠同志至车站谈话……中央在接到林同志报告之后……即致电武汉中央同志，寻找他，劝导他……

（二）张到武汉后……在党外人的秘密保护之下，开旅馆居住。当中央同志将他找到与之谈话时，他公开表示自己已对革命已经动摇，对党的总路线与党均表示不信任……经中央同志多方劝导之后才勉强搬入八路军办事处。

（三）他住办事处时，曾见蒋介石先生一次，开始即向蒋介石先生说“在外糊涂多时”……在回办事处时，又中途逃脱。经办事处同志多方寻找之后，才找回办事处……最后他自己决定同国民党特务机关某负责人见面，并由该负责人派武装汽车将他接去……

（四）……他于四月十七日见了国民党特务机关某负责人后，即以书面申明自己最后脱党的决心。于是中央乃于十八日最后决定开除其党籍，并公布此决定。

《大纲》随之论述了张国焘脱党的“历史根源”，为什么会在此时脱党，以及党对其态度，最后道：“让张国焘等这类腐化的叛党分子滚出去吧……吸收成千上万的优秀的革命分子到党内来，回答这些东西的叛党吧。”可见中共高层对张国焘行为的震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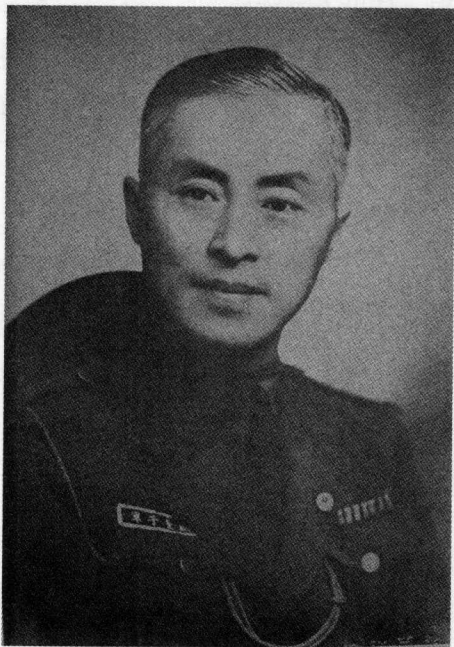
《大纲》中提到的那位“国民党特务机关某负责人”，到底是谁？有人说是军统局长戴笠，以蒋介石对他的倚重，这当然可能性很大。事实上，不管开始怎样，张国焘后来的确是由戴笠掌握的。

色，

戒
SJIHERULIAO
不了

也有人说是陈立夫，这当然也极有可能。因为要与张国焘那样角色的人打交道，非有较高的政治经验的人不能胜任。戴笠虽然不乏政治头脑，但政治经验自然要逊于陈立夫，蒋介石不会不加考虑。而如若陈立夫接手，以他与戴笠的关系，绝不会将张国焘交给他。

据说丁默邨奉陈立夫之命，“招待”张国焘，可是戴笠想抢张国焘这块肥肉，于是向蒋介石参了丁默邨一本，说他贪污招待费。丁默邨的第三处就是这个原因被裁撤的，而丁默邨丢了处长的宝座后，只在军事委员会大本营挂个少将参议的虚衔，从此一直在昆明“养病”。



陈立夫

丁默邨向来不甘居人之下，遇此挫折，当然恼怒异常。这时李士群前来拉拢，表示让贤之心，让丁默邨坐76号特工总部第一把交椅，自以副手相辅。丁默邨被他说服，决然改换门庭，投靠汪伪。

汪精卫在上海召开伪国民党六全大会时，丁默邨被任为中央常务委员、社会部部长、中央特务委员会副主任兼特工总部主任，成为汪伪巨奸之一。

汪精卫组织伪政府时，本来内定丁默邨为警政部部长，李士群为次长，李士群却不乐意，并大力反对。他本来让丁默邨任76号主任，而自甘为副，就是一种权宜之计，也有他自己的小九九，他是想让丁默邨做前台经理，自己做后台老板。待见丁默邨权力与势力日益膨胀，当然一天也不能容忍。争斗的结果，警政部部长一职由周佛海兼任，丁默邨改做社会部部长。丁默邨此后便脱离了汪伪特工组织，实际上是被李士群排挤出了76号。

丁默邨后来又做了伪交通部长。抗战前夕，丁默邨、周佛海均与戴笠暗中联络，以为自己将来预留后路。为策应国民党“大反攻”做前哨站，周佛海让丁默邨出任伪浙江省省长。抗战胜利后丁默邨被国民党政府以汉奸罪提起公诉，并处以死刑。

王佳芝的原型郑苹如

因为丁默邨是国民党特务出身，对其机构及其活动规律十分熟悉，因而在指挥特工与军统、中统斗法时，屡占上风，给对方以沉重打击。重庆国民党当局决定尽快除掉丁默邨，将暗杀的任务下达给中统潜伏在上海的特务机构。

中统上海潜伏组织的负责人为陈宝骅，是陈果夫、陈立夫的堂弟。接到指令后，陈宝骅即着手寻找锄丁的合适方法。

丁默邨是老牌特务，对暗杀这一套行当太熟悉了。当上汉奸后，更是戒备森严，行动诡秘，手下拥有上千名武装特务和无孔不入的情报网，不要说暗杀他，就是近身怕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丁默邨好色的名声在外，陈宝骅于是想到采用美人计。几经物色筛选，选中了年轻貌美的郑苹如来执行这个任务。

郑苹如的父亲叫郑钺，字英伯，浙江兰溪人，早年留学日本法政大学，追随孙中山先生，为革命奔走，加入了同盟会，可说是国民党的元老。他在东京时结识了日本名门闺秀木村花子。花子对中国革命颇为同情，对中国人民怀有十分友好的感情，与郑英伯结婚后随丈夫来到中国，还取了一个中国名字叫郑华君。

郑英伯回国后，先后在上海任复旦大学教授、公共租界江苏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首席检察官。上海沦陷后，日本人曾希望他出任汪伪政权的司法部长，被他以病婉拒了。花子并不因自己是日本人就站在日本人的立场，相反，她对日本侵华行径非常不满。

郑英伯作为一名检察官，为人正直、执法严格，在上海沦为孤岛后，日伪曾对他进行威胁，而他不为所动。

郑英伯与花子共有二子三女，郑苹如是他们的第二个女儿。郑苹如从小就很聪明，性格又活泼开朗，长相又好，又生长在这样的家庭里，青少年时，便成为上海名媛，玉照频频出现在著名报刊的封面上。

以郑苹如这样的条件，石榴裙下拜倒者自然无数。张爱玲在《色，戒》里说王佳芝的一句：“她自从十二三岁就有

人追求”，未必仅仅是指小说中人物。据说陈宝骅也是追求者之一。郑英伯检察官外的另一个秘密身份是陈宝骅的助手，不管从哪个方面来说，陈宝骅选中郑莘如执行任务都很自然，因为显然他是了解她的。郑莘如担当诱杀丁默邨的重责，除了她自身的良好条件外，还有一个特殊的关系，即她与丁默邨可以扯上师生之谊，这使得她成为杀丁的不二人选。

曾任上海社会局长、中统首领的吴醒亚，1934年间召集一些“C. C.”成员，在上海成立了一个法西斯特务组织“干社”，自任社长；副社长为国民党上海市执委潘公展，丁默邨任干事长，陈立夫、陈果夫特派陈宝骅任该社事务组主任。“干社”的活动，主要将矛头对准共产党，积极进行逮捕、绑架共产党人的活动，除此之外，他们还大肆抢占文化机构及学校，上海私立民光中学就是其中受害的一个。

“干社”霸占了民光中学之后，即由丁默邨做了校长，当时郑莘如在该校念书，这为郑莘如后来去找丁默邨提供了由头。

郑莘如带着组织上布置的特殊任务设法接近丁默邨，是怎么搭上关系的，有几种说法。

说法一，来自郑莘如的弟弟郑南阳抗战胜利后对法官的答询。他说，丁默邨逮捕了时为游击队队长的熊剑东，郑莘如“代熊剑东设法营救，遂与丁逆假意联络因而认识”。

说法二，素来行踪诡秘的丁默邨在1939年春季的某日，